產業競爭力 AI 輔導團行動計畫

百工百業轉型10卓越企業案例內容編製案

招標需求說明書

中華民國 115 年 11 月

壹、背景說明

為推動我國百工百業轉型升級，盤點並擴散具代表性之企業轉型成果，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規劃辦理115年度「百工百業轉型10大卓越企業案例內容及成數位內容編製案」專案（以下稱本案）。

本案透過系統化田野調查、案例編採及圖文內容製作，完成十則優良企業成果案例，並從產業趨勢及媒體報導角度進行議題策劃與內容轉譯，發展具新聞性及議題價值之報導觀點，提升企業轉型成果之關注度；另透過成果專刊之編輯製作，建立一致之案例敘事及成果呈現規範，確保整體成果品質。

貳、預計公告金額

新臺幣 800,000 元（含稅）整。投標廠商應於委辦單位核定之預算範圍內提出完整報價，並依工作項目詳列單價、數量與計價基礎。

參、作業時程

預計時程	作業階段	主要工作方向
115年12月	專案啟動	確立整體執行架構、工作期程及各項作業機制。
116年1月至2月	第一階段案例作業	配合計畫甄選作業，推進5案優良企業案例內容產製及相關成果應用。
116年2月至5月	第二階段案例作業	推進5案優良企業案例內容產製，累計共10案，並持續辦理相關成果應用。
116年6月	全案成果彙整	辦理兩年度執行成果彙整及全案結案作業。

肆、廠商資格

依法設立或登記之公司、行號、法人、機構或團體，並具有效之登記或設立證明。

最近一期納稅證明或依法免稅之證明。

專案團隊應配置專案管理及與本案工作性質相符之專業職能；如採協力或分包方式，應於服務建議書中說明分工。

伍、委託內容說明

一、 整體專案目標與執行原則

（一） 完成合計十則具代表性、故事性且適合多元媒材運用之優良企業轉型成果案例。

（二） 建立一致之案例敘事架構、視覺識別、編輯規範及審稿流程。

（三） 以專刊、媒體議題推動等形式擴散成果。

（四） 所有成果應符合相關委辦單位政策溝通、品牌識別、個資、著作權與無障礙等要求。

二、10則優良企業成果案例內容製作

（一）前期田調與案例編採

1. 依委辦單位提供或核定之企業名單，進行背景資料蒐集、企業聯繫、訪談安排與田野調查。
2. 提出統一訪談大綱與案例敘事範本，內容至少涵蓋企業背景、轉型動機、解決方案、導入歷程、量化或質化成果、關鍵成功因素及未來展望。
3. 完成採訪、逐字或重點紀錄、事實查核、撰稿、編修及企業與委辦單位確認，不得使用未經核准之推測性數據。

（二）媒體觀點轉譯與議題策劃

1. 依10則企業案例之產業特性、轉型歷程及成果，從媒體報導需求及產業趨勢等角度，發展具新聞性及議題價值之報導觀點與議題切角。

2. 依不同類型媒體之內容需求，將企業案例轉譯為具產業趨勢或議題意義之內容，並蒐整案例亮點、關鍵數據及相關圖文素材，形成可供後續媒體溝通及成果推廣運用之議題素材。

（三）案例故事編撰與圖文素材製作

1. 完成具題材性、報導性與故事性之十則案例內容產製，並編寫成長版（約1500-1800字，適用於新聞性之報章媒體），以及短版（約150-200字，適用於網路社群平台如臉書）。
2. 規劃現場跟訪攝影或向企業取得合法授權素材，並完成照片挑選、基礎後製、圖表及資訊視覺化。
3. 建立檔案命名、版本、授權、來源及審稿紀錄，交付可編輯原始檔與輸出檔。

四、案例成果專刊規劃、編輯與製作

1. 交付完整電子檔，並依委辦單位需求辦理書籤、目錄連結、檔案大小優化及無障礙相關處理。

五、專案管理、品質控管與行政配合

（一） 指定一名專案經理為單一聯繫窗口，建立週期性會議、進度追蹤、風險通報與版本管理機制。各階段成果須經委辦單位審查；廠商應依審查意見修正，修正次數以達契約要求為原則。

（二） 訪談、拍攝、企業確認、出版相關聯繫，均應留存紀錄並依法妥善管理。

（三） 如因企業配合、政策調整或活動條件變動需調整內容，廠商應提出替代方案與影響分析。

陸、交付成果、查核期程及付款方式

項次	成果項目	內容摘要	查核日期	撥款比例
1	專案執行計畫書	提交全案執行策略、工作時程、團隊分工、案例編採與審查機制、品質控管、風險管理及溝通協調機制。	決標簽約完成後	10%
2	第一階段案例成果	至少5則優良企業案例之田調、訪談、內容編撰、事實查核及圖文素材製作。	116年2月20日	30%
3	累計10則案例成果	累計完成10則優良企業案例之田調、訪談、內容編撰、事實查核及圖文素材製作，並完成媒體議題推動成果。	116年5月20日	30%
5	全案成果專刊及結案	完成全案執行成果彙整與成效分析，提交案例成果、專刊、照片、設計原始檔、授權文件與成果資料清冊。	116年6月23日	30%

柒、個人資料、保密與智慧財產權

（一）關於本契約之執行，委辦單位並未委託廠商蒐集、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廠商若有蒐集、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之行為者，其相關法律責任應由廠商自行負責。

（二）採訪、攝影、錄音錄影及資料使用應取得必要之同意與授權，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辦理。

（三）文字、照片、圖像、字型、音樂、影片、商標及其他素材應確保合法使用；如有侵權，廠商應負相關責任。

（四）本案成果之著作財產權歸屬、授權範圍、人格權行使及第三方素材處理方式，依契約約定辦理；廠商應交付完整授權清冊。

捌、重要查核點與驗收原則

（一）案例規格、示範稿及數位專刊版型須經委辦單位核定後始得建置。

（二）案例文字與數據應完成企業端確認及委辦單位審查；圖像與設計成果須符合核定規格。

（三）各階段成果須經委辦單位審查；廠商應依審查意見於指定期限內完成修正。

（四）結案應交付可開啟、可編輯且無惡意程式之原始檔、輸出檔、授權文件、清冊及成果報告。

玖、服務建議書

一、規格

電子檔一式。封面上端註明專案名稱，下端書寫廠商名稱及日期；內頁有目次，以說明各章節、標題、頁次；各頁亦標出頁碼，設計規劃部份需含設計圖或相關圖像等。原則上請採A4紙張，直式橫書方式製作（或摺成A4規格裝訂），相關設計圖說部分也請以彩色圖像方式呈現。

二、內容至少應包含

1. 投標廠商基本資料及相關實績。
2. 整體專案執行策略及資源整合方式。
3. 10則企業案例田調、聯繫、採訪、內容編撰、事實查核、企業確認及品質管理方式。
4. 媒體議題規劃、Pitch策略及合作資源。

5. 成果專刊電子版之內容架構、編輯概念、視覺設計、校對、打樣、印製及製作管理方式。
6. 專案管理、重要查核點、跨項工作整合、風險管理及替代方案。
7. 專案組織及人力配置；協力或分包單位之分工與實績。
8. 經費配置及報價說明。
9. 智慧財產權、個資、資料與版本管理機制。
10. 加值服務及資源整合建議。